

泰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泰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1月18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情况概述

1、业务概述

票据池业务是指协议银行为满足企业对所持有的商业汇票进行统一管理、统筹使用的需求，向企业提供的集票据托管和托收、票据质押池融资、票据贴现、票据代理查询、业务统计等功能于一体的票据综合管理服务产品。

2、合作银行

拟增加票据池业务实施额度的合作银行为全国性资信较好的股份制商业银行，具体合作银行授权由公司董事长根据银行的竞争优势和服务能力等综合因素选择。

3、业务期限

本次增加票据池业务实施额度的开展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3年。

4、实施额度

用于所有合作银行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质押、抵押的票据累计即期余额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业务期限内，该额度可滚动使用。具体业务办理授权由公司董事长根据公司和子公司的经营需要按照系统利益最大化原则确定。

二、开展票据池业务的目的

随着公司业务及收入规模扩大，票据收取数量增加较快，同时，原材料采购金额持续增加，对外支付采购货款需求增长也较快。

1、委托银行进行票据保管，鉴别票据的真伪，到期自动托收，纸票实现信息化等，提高票据管理效率与规范性，降低票据管理成本与风险。

2、公司在对外结算上可以最大限度地使用票据存量转化为对外支付手段，有效利用公司票据资产，平衡公司经营性资金收付，降低财务成本，减少货币资金占用，提升整体资产质量，实现股东权益最大化。

3、纸质票据和电子票据集中管理，公司可实现内部票据统筹使用，提高融资灵活度，全面盘活票据资产。

三、票据池业务的风险与风险控制

1、流动性风险

公司开展票据池质押业务时，需在合作银行开立票据池质押融资业务专项保证金账户，作为票据池项下质押票据到期托收回款的入账账户。应收票据和应付票据的到期日期不一致的情况会导致托收资金进入公司向合作银行申请开据商业汇票的保证金账户，对公司资金的流动性有一定影响。

风险控制措施：公司可以通过用新收票据入池置换保证金方式解除这一影响，资金流动性风险可控。

2、担保风险

公司以进入票据池的票据作质押，向合作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用于支付供应商货款等经营发生的款项，随着质押票据的到期，办理托收解付，若票据到期不能正常托收，所质押担保的票据额度不足，导致合作银行要求公司追加担保。

风险控制措施：公司与合作银行开展票据池业务后，公司将安排专人与合作银行对接，建立票据池台账、跟踪管理，及时了解到期票据托收解付情况和安排公司新收票据入池，保证入池的票据的安全和流动性。

四、决策程序和组织实施

1、在额度范围内由公司董事长行使具体操作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合作银行、确定公司和子公司可以使用的票据池具体额度、担保物及担保形式、金额等；

2、授权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票据池业务。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票据池业务进展情况，及时采取相应措施防控各种风险，必要时第一

时间向公司董事会报告；

- 3、审计部门负责对票据池业务开展情况进行审计和监督；
-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票据池业务的具体情况监督与检查；
- 5、本次开展不超过6亿元的票据池业务，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四、独立董事及监事会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开展票据池业务，可以将公司的应收票据和应付票据统筹管理，优化财务结构，减少资金占用，提高票据收益及资金利用率。同时公司对相关票据池业务进行了风险评估，建立了风险处置预案，能够有效防范和控制资金风险，维护公司资金安全。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及子公司继续开展票据池业务。

2、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开展票据池业务，能够提高公司票据资产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与国内商业银行开展合计即期余额不超过6亿元的票据池业务。

五、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泰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二十日